

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一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年09月28日(星期四)11時00分

地點：新竹市華麗雅緻餐廳(新竹市東區公園路216巷30號)

主席：理事長 林明儒

紀錄：林致全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簿

一、宣布開會：(理事長林明儒)

本重劃區總面積1.7788公頃，會員總人數31人，本次會員大會出席人數(含委託代理出席者)，共計31人(100.00%)，面積1.7788公頃(100.00%)，所有權人人數及面積出席率均已超過半數，會議開始。

二、主席報告：

本次為本重劃區第一次會員大會，共討論2個議題，議案一為審議擬辦重劃範圍，議案二為修改重劃會章程，詳如提案單。各項應議事項，為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之規定，議題之決議，應有會員二分之一以上，及其所有土地面積超過重劃區總面積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。

本重劃區內，未符合獎勵辦法第13條第4項第2款，於籌備會核准成立之日前一年起至重劃完成前取得土地所有權，除繼承取得者外，其持有土地面積合計未達本重劃區都市計畫規定最小建築基地面積2000 m^2 之土地所有權人(共計8人，面積1925.91 m^2)，其議案決議票選不計入。

經扣除前項未符合條件者後，本重劃區之議案票選計算，可計人數23人，可計面積15862.09 m^2 。

三、討論議案：

議案一：審議擬辦重劃範圍

案由：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3條規定辦理。
2. 本重劃區範圍為104年11月10日發布實施之「變更新竹科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(配合世博台灣館產創園區周邊開發)主要計畫暨變更新竹科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(配合世博台灣館產創園區周邊開發)細部計畫」案編號11之整體開發範圍。
3. 本重劃區範圍研擬已由第一次理事會決議通過，會議紀錄業經新竹市政府106年08月23日府地劃字第1060121040號函備查。
4. 檢附重劃範圍圖乙份。

辦法：擬照說明2~4所載範圍辦理。

決議：(以票選單票決數為準)

表決結果統計：

同意人數 23 人，佔全區可計人數(23 人)之 100.00%。

同意面積 15862.09 m²，佔全區可計面積(15862.09 m²)之 100.00%。

符合獎勵辦法第 13 條規定，本案照案通過。

議案二：修改重劃會章程

案由：修改「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章程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1 條暨本重劃會章程第 10 條規定辦理。

1. 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3 條規定辦理。
2. 因本重劃會會址處所無法妥適協助重劃作業，故辦理會址變更。
3. 本重劃會章程修改詳如對照表。
4. 檢附修改後「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章程」乙份。

辦法：擬依修改後「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章程」內容實施之。提請大會審議。

決議：(以票選單票決數為準)

表決結果統計說明：

同意人數 23 人，佔全區可計人數(23 人)之 100.0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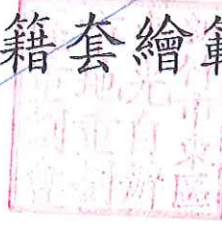
同意面積 15862.09 m²，佔全區可計面積(15862.09 m²)之 100.00%。

符合獎勵辦法第 13 條規定，本案照案通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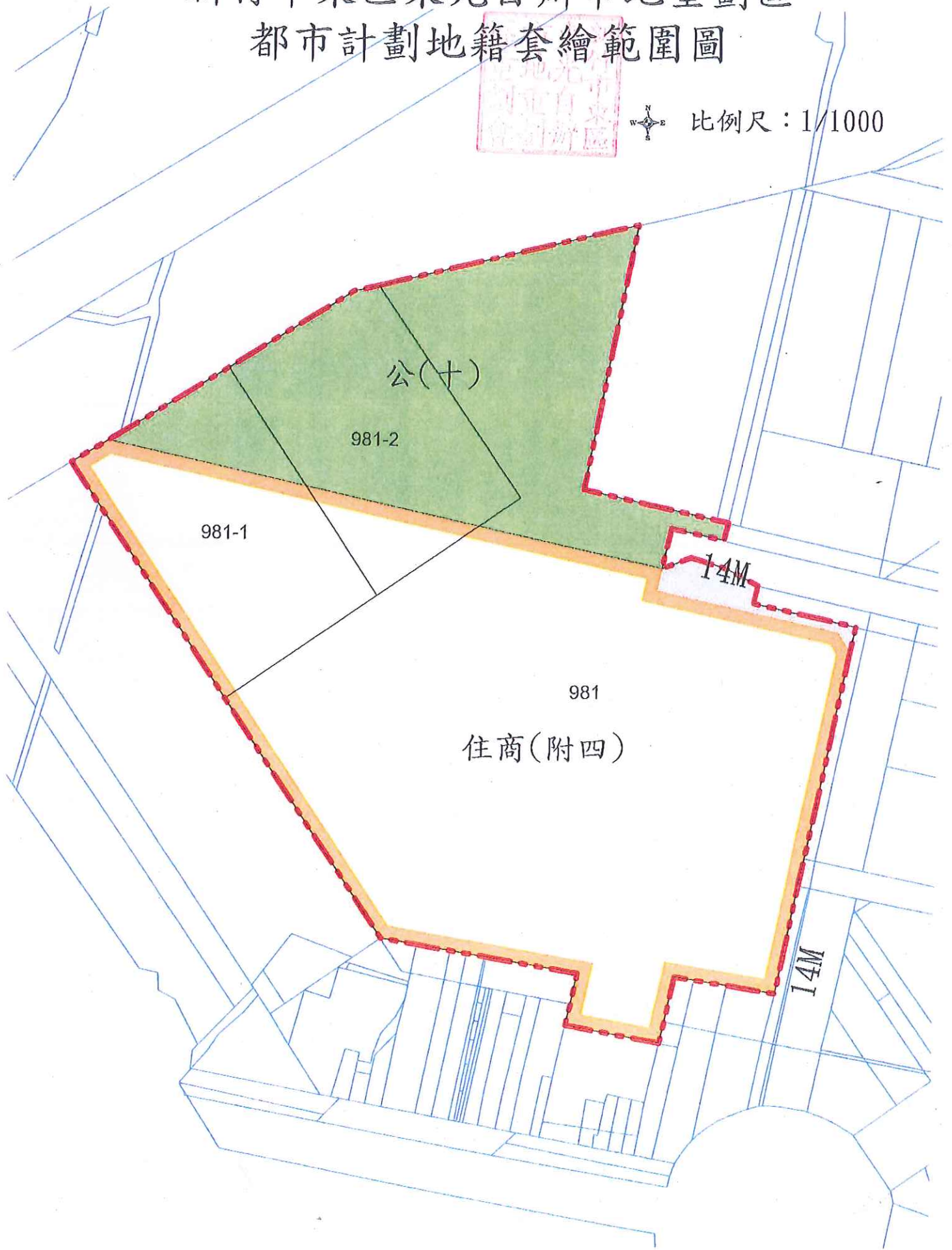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

五、散會：(11：30)

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 都市計畫地籍套繪範圍圖



比例尺：1/1000



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章程修正部分條文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<p>第 02 條</p> <p>本重劃會訂名為『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』，以下簡稱本會。</p> <p>本會會址設於：『<u>新竹市東區公園路 216 巷 32 號</u>』。</p>	<p>第 02 條</p> <p>本重劃會訂名為『新竹市東區東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』，以下簡稱本會。</p> <p>本會會址設於：『<u>新竹市東區公園路 216 巷 35 號</u>』。</p>	<p>因原會址處所無法妥適協助重劃作業，故辦理會址變更。</p>